

证券代码:002300 证券简称:建研集团 公告编号:2014-020

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半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51,873,501.75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2.87%。主要原因系公司主营业务产品外加剂新材料等绿色低碳建材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不断提高,同时,综合技术服务在建筑节能、绿色建筑及铁路、公路、轨道交通、水利工程建设等新领域也取得了快速发展。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668,824.81元,较上年同期下降6.06%。公司在二季度积极应对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17.02%的不利局面,在提高销售收入的同时,克服原材料价格上涨及成本费用上升等因素,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324,624.50元,创公司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历史新高。

2.财务状况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2,370,216,515.36元,总负债 617,204,876.59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1,711,330,728.30元,资产负债率26.04%,公司财务状况良好。

三、与前期业绩预告的差异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业绩在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中披露的业绩预计范围内。

四、业绩增减原因及股价异动情况分析
不适用。

五、备查文件
1.经公司聘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 comparative 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审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222 股票简称:合兴包装 公告编号:2014-034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半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14年半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2014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4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361,268,065.09	1,190,130,245.29	14.38%
营业利润	81,315,641.94	61,757,174.08	31.67%
利润总额	84,546,858.48	66,103,408.76	2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279,842.34	47,279,907.77	38.0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9	0.14	35.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59%	5.13%	增加了1.46个百分点
总资产	2,340,586,853.48	2,207,868,710.79	6.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05,602,357.36	957,697,115.02	5.00%
股本	347,504,000.00	347,504,000.00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89	2.76	4.71%

注:1.上述数据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2.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经营业绩情况说明
二、财务状况说明
三、与前期业绩预告的差异说明
公司2014年半年度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公司在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中披露的2014年1-6月预计的业绩不存在差异。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聘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 comparative 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审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232 证券简称:汉王科技 公告编号:2014-035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半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赔偿责任。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14年半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2014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4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60,116,484.93	139,881,176.96	20.91%
营业利润	-5,523,670.92	-38,419,311.04	85.53%
利润总额	2,627,811.98	-32,441,255.35	108.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90,315.49	-33,863,925.57	108.83%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1	-0.16	106.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2%	-3.69%	4.11%
总资产	832,338,670.55	845,684,717.82	-1.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721,330,963.34	718,549,647.85	0.42%
股本	214,102,792.00	214,102,792.00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37	3.36	0.3%

注:1.上述财务数据为合并报表数据。
2.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较上年同期有较大改善,实现营业收入1.69亿元,同比增加20.91%;实现营业利润-562.17万元,同比增加85.53%;利润总额为262.78万元,同比增加108.1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29.13万元,同比增加108.83%;基本每股收益为0.01元,同比增加106.25%。推动经营业绩改善的主要因素如下:
1.公司实施机构重组,对组织结构进行了调整,各板块业务积极开展,改革效果较报告期内逐步显现;
2.公司根据市场情况的变化,调整、优化产品结构,集中加强重点产品的投入,加大新产品的研发力度。报告期内,人像识别、电磁模拟、技术授权、软件加工等业务同比增长;
3.智能识别技术应用在空气污染治理与治理领域,已在报告期内推出新产品(如汉王霾表),并带来经济效益;
4.公司采取开拓新的营销方式,如网络推广、微营销及行业展会等,挖掘市场潜力;
5.报告期内公司强化预算管理,完善目标预算考核机制,费用支出得到有效控制。
三、与前期业绩预告的差异说明
公司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2014年4月26日发布的《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中披露的业绩预计不存在差异。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聘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 comparative 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审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7月25日

证券代码:000238 证券简称:天原集团 公告编号:2014-043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半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14年半年度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最终公布的半年度业绩快报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4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幅度(%)
营业收入	3,892,610,499.62	3,775,061,926.28	3.11%
营业利润	-72,576,567.40	42,414,742.85	-271.30%
利润总额	-34,263,507.35	75,557,647.94	-148.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850,081.22	60,366,889.91	-162.70%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8	0.13	-161.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6%	1.52%	-2.48%
总资产	14,305,951,409.19	14,017,286,172.94	2.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808,927,248.17	3,697,584,262.23	3.02%
股本	479,771,290.00	479,771,29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8.17	8.25	-0.97%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的重要说明
1.2014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89,261.05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3.11%,主要原因是公司继续加大对商贸业务发展的支持,子公司天原进出口公司商贸收入增长所致。
2.2014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利润-7,257.06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271.10%,主要原因一是报告

期内国内经济增长继续放缓,氯碱行业持续低迷,公司主营产品销售价格出现大幅下降,销售毛利同比下降1.3亿元。虽然公司全面加强管理和挖潜增效,完善成本控制,主要产品生产成本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但不足以冲抵产品售价大幅下降对利润的影响。二是公司虽然继续加大对商贸业务发展的支持,商贸业务发展良好,但在宏观经济疲软影响下,商贸毛利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
3.2014年上半年公司实现利润总额-3,426.32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145.3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785.01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162.70%,主要原因是主营产品售价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营业利润大幅减少所致。
4.2014年上半年公司每股收益-0.08元,较去年同期下降161.54%,报告期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0.96%,较去年同期下降2.48个百分点,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下降所致。
三、是否与前期业绩预告存在差异的情况说明
公司对2014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3,000.00—-4,000.00万元之间,本次业绩快报公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785.01万元,公司本次业绩快报与公司于2014年1-6月的业绩预计不存在差异。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罗戈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明辉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田英女士签字并盖章的 comparative 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审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716 股票简称:凤凰股份 编号:临2014-019

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派现金红利(含税):0.10元
每股现金红利(含税后):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按5%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现金红利0.095元;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CQFI)按10%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现金红利0.09元;其他持有公司股份的其他法人股东(含机构投资者)不代扣所得税。
●除息日:2014年7月30日
●除息日:现金红利发放日:2014年7月31日
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于2014年5月30日召开的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2014年6月3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二、分配方案
(一)发放年度:2013年度
(二)本次分配以公司2013年末总股本740,600,63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0元(含税),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按5%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现金红利0.095元;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CQFI)按10%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现金红利0.09元;其他持有公司股份的其他法人股东(含机构投资者)不代扣所得税;共派发现金红利74,060,063.4元。
(三)个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在股权登记日后转让股票时,中登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超过已预扣缴的部分,由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给中登上海分公司,中登上海分公司于次月6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划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限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5%。
对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CQFI),由本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于2009

年1月23日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 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78号)规定,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9元人民币。如相关股东为从其取得的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通知规定在取得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对于机构投资者,其红利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0.10元。
三、实施日期
(一)股权登记日:2014年7月30日
(二)除息日:2014年7月31日
(三)现金红利发放日:2014年7月31日
四、派发对象
截止2014年7月30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五、分红实施办法
(一)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的现金红利由公司直接发放。
(二)除上述股东以外,公司其他股东现金红利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的指定交割的股东派发,已办理全国指定交易手续的投资者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割后再行派发。
六、有关咨询方法
咨询电话:凤凰置业证券部
咨询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央路389号,邮编:210037
电话:025-83662625 传真:025-83662293
七、备查文件
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7月26日

证券代码:000416 证券简称:金证股份 公告编号:2014-048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无修改、否决或新增议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7月25日下午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4年7月2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五道金证科技大厦三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会议召集人: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大会代理人 17 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 13319065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423 %。
2.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大会代理人 4 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 11996927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5.429 %。
3.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股东共 13 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 1319128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94 %。
4.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一) 表决情况: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 审议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该议案以 133163556 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0 %;反对3100 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 %;弃权 23901 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8 %。
2. 审议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该议案以 133163556 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0 %;反对3100 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 %;弃权 23901 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8 %。
(二) 表决结果:以上议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四、律师出席的法律意见书
广东迦德律师事务所张亚文律师出席了公司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目录
1. 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记录
3. 律师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837 证券简称:海通证券 编号:临2014-033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临时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临时会议)于2014年7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4年7月22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传真的方式发出,公司董事会17人(包括两名独立董事)截至2014年7月25日,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收到17名董事送达的通讯表决票,会议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联席公司秘书的议案》
近日,美国银士丹利董事会议提出辞去公司联席公司秘书职务,并向董事会确认,其与董事会并无任何分歧,辞职自2014年7月27日起生效。
同时,公司董事会聘任林慧怡女士为公司联席公司秘书,自2014年7月27日起生效,林慧怡女士为海通证券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徵資會員(簡稱為特許)。
公司董事会对原联席公司在任期间恪尽职守所作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7月25日

证券代码:002168 证券简称:深圳惠程 公告编号:2014-083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2. 会议召集的情况:
1.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 表决方式: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3. 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7月25日(星期五)14:30
4.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5. 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林德松先生
6.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公司股东及股东大会代理人共2名,持公司股份计246,067,212股,占公司总股本757,104,769股的32.62%;以网络投票方式参与股东大会的股东50人,代表股份3,898,84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2%。现场和网络投票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代表股份合计249,966,05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02%。董事长林德松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对董事会公告的议案进行了逐项表决,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和保荐人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会议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注:1.公司于2013年8月27日公告了购买了该银行理财产品的详细情况(公告编号:2013-054),原到期日期为2015年8月23日,预期收益为15,300,000.00元,该理财产品于2013年12月31日被银行提前终止,实际收益为7,724,057.53元。
注:2.公司于2013年10月10日公告了购买了该银行理财产品的详细情况(公告编号:2013-065),原到期日期为2014年1月8日,预期收益为1,361,036.89元,该理财产品于2013年12月10日被银行提前终止,实际收益为27,676.71元。
(二) 现金管理类理财产品

序号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投资期限	预期收益	是否违约
1	招商银行“金市通”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2014-3-29	—	否
2	招商银行“金市通”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2014-3-26	—	否
3	招商银行“金市通”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2014-4-26	—	否
4	招商银行“金市通”理财产品	600,000,000.00	2014-4-26	—	否
5	招商银行“金市通”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2014-4-11	—	否
6	招商银行“金市通”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14-4-14	—	否
7	招商银行“金市通”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2014-4-21	—	否
8	招商银行“金市通”理财产品	250,000,000.00	2014-4-25	—	否
9	招商银行“金市通”理财产品	220,000,000.00	2014-4-29	—	否
10	招商银行“金市通”理财产品	200,000,000.00	2014-5-13	—	否
11	招商银行“金市通”理财产品	220,000,000.00	2014-5-15	—	否
12	招商银行“金市通”理财产品	200,000,000.00	2014-5-16	—	否
13	招商银行“金市通”理财产品	150,000,000.00	2014-5-21	—	否
14	招商银行“金市通”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14-6-19	—	否
15	招商银行“金市通”理财产品	210,000,000.00	2014-7-15	—	否
16	招商银行“金市通”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2014-7-17	—	否
17	招商银行“金市通”理财产品	80,000,000.00	2014-7-23	—	否
18	招商银行“金市通”理财产品	90,000,000.00	2014-5-7	—	否
19	招商银行“金市通”理财产品	91,000,000.00	2014-5-7	—	否
20	招商银行“金市通”理财产品	91,000,000.00	2014-5-13	—	否
21	招商银行“金市通”理财产品	0	—	—	否

注:根据《现金非利息组合信托计划信托合同》关于“退出信托资金的计算”约定,部分赎回的有效的部分退出申请,只退出所申请的这部分投资本金,未结息,收益在全额退出时一并结清。2014年6月19日的赎回为全额退出,自2014年3月20日至2014年5月15日累计收益为3,082,245.02元,2014年6月19日的赎回为全额退出,自2014年5月16日至2014年6月19日累计收益为339,458.07元。2014年7月23日赎回为全额退出,自2014年7月16日至2014年7月23日累计收益为689,020.99元。
(三) 其他信托计划

序号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投资期限	预期收益	是否违约	公告编号
1	招商银行“金市通”理财产品	50,819,863.00	2014-3-22	—	否	2014-024
2	招商银行“金市通”理财产品	150,000,000.00	2014-3-27	—	否	2014-025
3	招商银行“金市通”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2014-3-23	—	否	2014-038
4	招商银行“金市通”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14-4-29	—	否	2014-040
5	招商银行“金市通”理财产品	300,000,000.00	2014-4-29	—	否	2014-040
6	招商银行“金市通”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14-3-23	—	否	2014-039
7	招商银行“金市通”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2014-4-29	—	否	2014-040
8	招商银行“金市通”理财产品	40,100,000.00	2014-2-20	—	否	2014-041
9	招商银行“金市通”理财产品	200,000,000.00	2014-5-16	—	否	2014-046
10	招商银行“金市通”理财产品	150,000,000.00	2014-5-22	—	否	2014-047
11	招商银行“金市通”理财产品	78,000,000.00	2014-6-9	—	否	2014-050
12	招商银行“金市通”理财产品	80,000,000.00	2014-6-20	—	否	2014-052
13	招商银行“金市通”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2014-7-18	—	否	2014-059
14	招商银行“金市通”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14-7-11	—	否	2014-059
15	招商银行“金市通”理财产品	81,870,000.00	2014-7-18	—	否	2014-059
合计		1,730,389,863.01	—	—	—	—

五、备查文件
1. 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九江银行“久赢理财-卓越43号”人民币理财产品说明书、产品说明书、风险提示书、进程书,进册。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14-060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3月13日召开的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6亿元(每次使用不超过2.2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资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的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具体经办人员办理。自2014年2月26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2014-017)起,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1. 产品名称:“久赢理财-卓越43号”人民币理财产品
2. 理财币种:人民币
3. 认购理财产品资金总金额:使用募集资金专户“浦发银行”认购5,000万元。购买理财产品后,截止2014年7月24日该专户余额为10,685,223.54元。
4. 理财产品期限:12个月
5. 投资类型:本理财产品投资方向为银行间债券市场国债、央行票据、银行承兑汇票、金融债、优质企业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债、债券回购等货币市场金融工具及优质信贷资产受益权、优质信托资产受益权。
6. 收益计算方式:
(1) 预期年化收益5.30%;
(2) 理财收益=理财产品期初实际收益率*实际存续天数/365
7. 开放赎回(自2014年7月24日至2015年9月23日(算头不算尾))
8. 提前终止:在理财期限内,客户无提前终止权,银行根据投资情况有提前终止权。
9. 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10. 滚动到期兑付
实际到期日,九江银行按客户认购金额将本金和收益全额支付给客户。
11. 关联交易说明:公司与九江银行无关联交易。
12. 风险提示:
(1) 信用风险:理财产品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是指理财产品配置资产所涉及的相关债务主体到期未能履行还款义务,使理财产品本金或收益蒙受损失的风险。
九江银行针对理财产品配置资产的不确定性,采取了多种管理措施,使得理财产品无法以合理的市场价格将资产变现,导致理财产品收益遭受损失的风险,从客户自身的角度,高性能等理财产品所投资理财产品为固定期限产品,以及客户可提前终止理财产品,当市场上出现更高收益的产品时,将有可能因此丧失其他投资机会,或当客户自身流动性需求时,无法及时变现理财产品。
本理财产品配置的资产存在流动性风险,九江银行定期进行内部风险评估,对期限明显不匹配的理财产品进行赎回,并定期评估流动性风险,对客户自身的角度,高性能等理财产品,将不予开展期限不匹配的投资,以控制流动性风险;在客户方面,九江银行将充分提示客户签署本理财产品期限,合理安排自身投资计划。
(4) 交易对手风险:理财产品面临的交易对手风险主要是指九江银行为理财产品配置资产的过程中,因交易对手违约而导致理财产品收益蒙受损失的风险。
九江银行在当期理财产品中一方面在配置资产过程中严格选择信用等级水平较高的交易对手,另一方面参与同业统一授信的管理方式,加强对交易对手资信状况的跟踪监测,管理理财产品配置资产过程中的交易对手风险。
(5) 不可抗力风险:理财产品面临的不可抗力风险是指由于战争、重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运行,从而导致理财产品受到干扰和损失,甚至影响理财产品的受理、投资,危及理财产品的正常运作,造成投资者蒙受损失的风险。由此产生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6) 资金存放及使用风险。
(7) 相关人员操作和道德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一) 针对资金存放及使用风险,拟采取的措施如下:
a. 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应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台账的核算工作。
b. 独立董事可以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c. 监事会可以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
(二) 针对投资对手人操作和道德风险,拟采取的措施如下:
1. 理财产品配置资产时,应充分披露给第三方,披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不应与与所投资理财产品发生任何利益冲突,否则将承担相应责任。
2. 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资产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拨、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3. 理财产品配置资产时,应充分披露给第三方,披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不应与与所投资理财产品发生任何利益冲突,否则将承担相应责任。
4. 如出现产品发生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资产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披露,并及时止损,并披露为确资产安全所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发生主体为商业银行,且属于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风险可控,属于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公司是严格按照公司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保障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运作,不会影响到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可以提高理财资金的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一)报告期内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签约方	资金	来源	投资金额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投资盈亏	是否违约
招商银行	150,000,000.00 (信)	2013-8-23	2013-12-31	15,300,000.00	2,724,657.53	否	否	
招商银行	120,000,000.00 (信)	2013-10-8	2013-12-6	1,361,036.89	872,676.71	否	否	
招商银行								